

3.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

3.1. 投标人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的广西壮族自治区2025年信息类产品采购（台式计算机）（项目编号：GXZC2025-G1-002909-CGZX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台式计算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西数广信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数，营业收入为8429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255.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5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名称是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确定。